

红楼梦的语言艺术
红楼梦的艺术创新

周中明 | 著

周中明文集 ①



北京联合出版公司
Beijing United Publishing Co., Ltd.

红楼梦的语言艺术 红楼梦的艺术创新

周中明文集 ①

周中明 著



北京联合出版公司
Beijing United Publishing Co., Ltd.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红楼梦的语言艺术 红楼梦的艺术创新 / 周中明著.
— 北京: 北京联合出版公司, 2019.2
(周中明文集)
ISBN 978-7-5596-2324-9

I . ①红… II . ①周… III . ①《红楼梦》研究 IV .
① I207.41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8) 第 154202 号

红楼梦的语言艺术 红楼梦的艺术创新

作 者: 周中明

总 发 行: 北京华景时代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责任编辑: 宋延涛

封面设计: 张 敏

版式设计: 柳淑燕

北京联合出版公司出版

(北京市西城区德外大街 83 号楼 9 层 100088)

北京中科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

字数 653 千字 690 毫米 × 980 毫米 1/16 48 印张

2019 年 2 月第 1 版 2019 年 2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978-7-5596-2324-9

定价: 698.00 元 (全四册)

未经许可, 不得以任何方式复制或抄袭本书部分或全部内容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本书若有质量问题, 请与本公司图书销售中心联系调换。电话: 010-83638551



周中明，男，安徽大学文学院教授，1934年4月生，江苏省扬中市人。1961年毕业于北京大学中文系汉语言文学专业。又在山东大学中文系进修二年多。曾任安徽大学学术委员会委员、中国红楼梦学会常务理事、《红楼梦学刊》编委、中国金瓶梅学会理事、《金瓶梅研究》编委、中国俗文学学会理事、安徽省文联委员、安徽省桐城派研究会顾问。在大陆和台湾出版有专著：《红楼梦的语言艺术》，被美国哈佛大学韩南教授列为博士研究生必读参考书；《红楼梦——迷人的艺术世界》，1992年被评为安徽省哲学社会科学优秀成果一等奖；《金瓶梅艺术论》，1996年被评为安徽省哲学社会科学优秀成果二等奖；《中国的小说艺术》，1995年被评为安徽省高校人文科学优秀成果一等奖；《桐城派研究》，被钱仲联先生誉为“持论精辟，史实可信”，“寿世可必。”先后在《文学评论》、《红楼梦学刊》、《红楼梦研究集刊》、《光明日报·文学遗产》、《文史哲》、《学术月刊》、《社会科学战线》、《明清小说研究》等刊物发表论文百余篇。退休后著有《姚鼐研究》。



全家福



周中明作品

暨南大学图书馆惠存

周邦明敬赠

2019.5.于安徽大学文学院

……无怪乎有人慨叹说，现今的“红学”，实际搞的是“红外线”，是“红水泛滥”，“红学”变成了“曹学”。正是在这样的背景之下，我高举双手欢迎周中明的新著《红楼梦的语言艺术》。因为这本书的出版问世，有如在闷热的天气里吹来一阵凉风，给人以一种清新舒畅的感觉。

对《红楼梦》的语言艺术的成就进行科学的探讨和总结，以为有志于文学创作的人提供借鉴，同时也为广大读者增强欣赏能力提供具体帮助，无疑是一件极有意义的事，而这也就是《红楼梦的语言艺术》著者用意之所在。

——吾三省《文史丛话》，上海文汇出版社2000年版

几年来，我一直设法将你的《红楼梦的语言艺术》一书推荐给研究生们，这是千真万确的。

——美国哈佛大学教授、著名汉学家韩南1991年10月15日致周中明的信

《红楼梦的艺术创新》虽然集中、突出地论述了小说写实艺术的继承、打破与创新，但也兼及了艺术审美的诸多探索，是目前《红楼梦》小说本体研究中不可多得的一本好书。

——李希凡《序周中明著〈红楼梦的艺术创新〉》

目 录

上篇 红楼梦的语言艺术

修订版前言 /3

台湾版序言 /8

悲喜映照及其他——谈《红楼梦》语言艺术的整体美 /13

质朴自然——谈《红楼梦》语言艺术的风格美 /31

诗人、历史家和哲学家的三位一体——谈《红楼梦》语言艺术的哲理美 /48

艺术皇冠上的明珠——谈《红楼梦》中对俗语的运用 /64

文浅意深——谈《红楼梦》语言艺术的寓意美 /77

情趣盎然——谈《红楼梦》语言艺术的生动性 /101

怎样才“能使读者由说话看出人来”——谈《红楼梦》人物语言的性格化 /125

精当贴切，自然奇警——谈《红楼梦》中对比喻的运用 /151

“只有一个词可以表现它”——谈《红楼梦》语言的准确性 /172

“念在嘴里倒像有几千斤重的一个橄榄”——谈《红楼梦》语言艺术的含蓄有味 /194

惜墨如金——谈《红楼梦》语言艺术的简洁美 /220

行文似绘——谈《红楼梦》语言艺术的绘画美 /241

诗情画意——谈《红楼梦》语言艺术的境界美 /274

青出于蓝，蝉蜕于秽——《红楼梦》的语言艺术对《金瓶梅》的继承和发展 /302

后 记 /322

下篇 红楼梦的艺术创新

引 言 /329

第一章 艺术境界 至美迷人 /337

全面创新把《红楼梦》推上了我国古代小说至美的峰巅 /338

典型形象塑造上的创新是《红楼梦》令人入迷的根本原因 /364

第二章 人物描写 曲尽其情 /385

贾宝玉的形象塑造是怎样以假求真的 /386

薛宝钗的形象塑造是怎样化丑为美的 /407

凤姐的形象塑造为什么这样生动活泼 /434

林黛玉之死为什么那样激动人心 /455

第三章 故事建构 底蕴深厚 /469

《红楼梦》中写“石头”的哲理意蕴和艺术功能 /470

后四十回对宝黛爱情故事的不同描写说明了什么 /489

第四章 艺术手法 新奇别致 /515

《红楼梦》人物描写的对称美 /516

象征的艺术手法在《红楼梦》中起了什么作用 /529

第五章 打破传统 不容曲解 /551

《红楼梦》是怎样打破传统的思想和写法的 /552

关于《试论〈红楼梦〉对“传统写法”的打破》的商榷——致×××同志的一封信 /578

关于《再论〈红楼梦〉对“传统写法”的打破》的商榷——答×××同志 /597

第六章 伟大作家 独具慧眼 /631

《红楼梦》程本与脂本的大体比较 /632

从刘大櫟、姚鼐看曹雪芹的创作思想 /652

曹雪芹的自然观和《红楼梦》的自然美 /680

◆相关链接

从吴敬梓看曹雪芹的近代意识 /704

《红楼梦——迷人的艺术世界》台湾版自序 /732

说不尽的《红楼梦》 /735

在扬州《红楼梦》笔谈会上的发言 /742

开创《红楼梦》文本研究的新观念、新思路、新局面——祝贺《红楼梦学刊》创刊第100辑 /746

从山旌晃里走出来的巨人——沉痛悼念吴组缃老师 /756

上篇
红楼梦的语言艺术

修订版前言^①

人的生命是有限的，而《红楼梦》这类伟大的文学作品的生命却是无限的。它作为人类文化的光辉成果，能够不受时代、阶级、种族和国家的限制，博得世代人们的珍惜和喜爱，并且随着人类社会文明的发展，它势必越来越广泛、越来越浓烈地受到人们的珍惜和喜爱。社会的文明和进步，要求人人个性和聪明才智皆得到最充分的发展，要求人人皆有相当高的文化艺术修养，而阅读《红楼梦》这类伟大的作品，正是使人们启迪智慧、增长才干、提高文化艺术修养的必要途径之一。马克思早已指出：“如果你愿意欣赏艺术，你就必须是一个有艺术修养的人。”“从主观方面看来，只有音乐才引起人的音乐感觉；对于非音乐的耳朵，最美的音乐也没有意义……只有凭着从对象上展开的人的本质的丰富性，才能发展着而且部分地第一次产生着人的主观的感的丰富性：欣赏音乐的耳朵，感到形式美的眼睛——简单地说，能够从事人的享受和把自己作为人的本质力量来肯定的各种感觉。”^②因此他的结论是：“艺术对象创造出懂得艺术和能够欣赏美的大众。”^③《红楼梦》作为伟大典范的“艺术对象”之一，随着社会文明的进步，要求人的本质力量越来越得到更大的释放，其艺术的生命力也势必越来越旺盛。它如同“希腊艺术和史诗”一

① 2005年，周中明为广西人民出版社重印《红楼梦的语言艺术》一书所作。

② 马克思：《1844年经济学哲学手稿》，《马克思恩格斯论艺术》第1卷，人民文学出版社1960年版，第244页、第204页。

③ 马克思：《〈政治经济学批判〉导言》，《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2卷，人民出版社1962年版，第742页。

样，不但永远“能够给我们以艺术享受，而且就某些方面说还是一种规范和高不可及的模本”^①。拙著《红楼梦的语言艺术》的写作宗旨，就是要拉近人们与“高不可及”的《红楼梦》的距离，为促进其“创造出懂得艺术和能够欣赏美的大众”而尽绵薄之力。

人的艺术修养确实是靠“艺术对象创造出”的。我对《红楼梦》即有个由不太爱看到爱不释手、由看不大懂到有所领悟的过程。促使我完成这个转变的，是我最敬重的老师吴组缃教授。20世纪50年代，我在北大中文系读书，吴先生给我们上“《红楼梦》研究”专题课，他讲得头头是道，细致入微，鞭辟入里，令我听得入迷。北大毕业后，我被分配到安徽大学中文系教元明清文学，而《红楼梦》正是元明清文学中最杰出的文学名著，是必须重点讲授的篇章之一。我要备课，就不得不把所有研究《红楼梦》的论著都找来拜读。这样就使我逐渐加深了对《红楼梦》的理解，为《红楼梦》的巨大魅力所深深地吸引，产生了研究《红楼梦》的浓厚兴趣。

我要研究《红楼梦》应从何下手？怎样在前人和时贤研究的基础上做出属于我的新开拓和新贡献呢？这是我首先思考的问题。光冥思苦想不行，还得从分析红学研究的现状和我本人的实际条件出发：（1）有关《红楼梦》及其作者的资料考证，胡适、俞平伯、周汝昌等已经做出显著成绩，而我所在单位图书资料有限，如果我再做这方面的研究，几乎不可能有什么新的发现。何况那种连研究者本人都感到“越研究越糊涂”的烦琐考证，那种猜谜式的“索隐”或“考证”式的猜谜，那种把贾家与曹家、贾宝玉与曹雪芹相提并论，把红学与史学混为一谈的研究究竟有多少科学性，我觉得大可怀疑。（2）有关《红楼梦》的人物论及思想内容的研究，王昆仑、李希凡、何其芳、蒋和森等的论著皆已先声夺人，我若按照他们开辟的路子，跟在他们后面亦步亦趋，也

^① 马克思：《〈政治经济学批判〉导言》，《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2卷，人民出版社1962年版，第762页。

势必只能望尘莫及，难以超越。何况这方面的研究，我感到也存在着庸俗社会学的恶劣影响，把《红楼梦》与当时的社会现实混为一谈，更有甚者把它过分政治化，把红学研究当作政治的奴婢，主观地恣意打扮和使唤，忽视文学自身的主体性，忽视文学作为语言艺术这个根本特性。(3)关于《红楼梦》的艺术成就和特色，尤其是对于《红楼梦》语言艺术的研究，是个明显的薄弱环节。经过这番审时度势，我就决心摆脱把红学与史学混为一谈、红学与政治相提并论，以及庸俗社会学的羁绊，另辟蹊径，从《红楼梦》文本出发，把脂本与程本各种版本的文字加以比较，探寻其长短优劣，下功夫着重研究《红楼梦》的语言艺术。为此，要写一两篇论述《红楼梦》语言艺术的文章，还不太难，要连续写十几篇，汇成二三十万字的专著，这就犹如挖井一样，在地皮表层挖一二尺深，不难，越往深处挖，底层尽是硬土或岩石，那就困难重重了。所以我前后用了近二十年时间。好在只要坚持不懈，即使到了“山重水复疑无路”之日，也终究会有“柳暗花明又一村”之时。拙著《红楼梦的语言艺术》终于在1982年10月由漓江出版社出版了。

出乎我意料的是，拙著出版后反响颇为强烈。只是我孤陋寡闻，直至1989年才从台湾的一个书目上看到，台湾木铎出版社早在1983年已将拙著盗印在台湾发行。后来台湾的贯雅文化事业有限公司、里仁书局又相继来函，要求正式授权在台湾以繁体字出版。这样拙著在台湾即先后有三家出版社出版，共印过四次。在大陆漓江出版社于1986年、1992年也重印过两次。大陆与台湾共发行三万册以上。美国哈佛大学著名汉学家韩南教授将拙著列为博士研究生的必读参考书，我也是迟至1990年才从我校公派到哈佛做访问学者的石晓林君那儿获悉的，当时我还将信将疑，直到韩南教授于1991年10月15日亲笔致函给我，说这是“千真万确的”，才使我确信无疑。称拙著为“第一部研究《红楼梦》语言艺术的专著”^①，似已成定评，因为这是谁也无法改变的历

^① 见《红楼梦学刊》1983年第4辑及《河南教育学院学报》2004年第3期《20世纪〈红楼梦〉语言研究综述》对拙著的评论。

史事实。问题在于这种“第一”是在什么历史背景下出现的？它有多大的正确性和必要性？我最近才从吾三省的《文史丛话》一书中看到他于1983年7月写的对拙著的书评，他说：“我也可算是一个《红楼梦》迷了，有关《红楼梦》研究的书籍，无论是专著，是论文集，还是辑刊，几乎是见到一本就买一本……可惜的是这些年来翻来翻去，我对买书的兴趣却越来越降低了。为什么，因为我觉得有些红学家的研究工作实在离题太远了，说句不客气的话，简直走的是旁门左道……诚然，有些红学家从政治学、历史学、社会学的角度来研究《红楼梦》，并取得了一定的成绩，但那毕竟只是文学研究可以借助的一种外力，而不能用来代替文学研究本身。至于那些硬把《红楼梦》看成作者的自传，因而一头栽进烦琐考证之中的研究者，不惜花费大量精力，在曹雪芹死于壬午年还是癸未年、曹家的祖宗谱系如何、大观园在南京还是北京、某处发现的一幅曹雪芹画像是真是假，诸如此类的问题上，连篇累牍，争论不休，就把读者引向了迷魂阵里，无怪乎有人慨叹说，现今的‘红学’，实际搞的是‘红外线’，是‘红水泛滥’，‘红学’变成了‘曹学’。正是在这样的背景之下，我高举双手欢迎周中明的新著《红楼梦的语言艺术》，因为这本书的出版问世，有如在闷热的天气里吹来一阵凉风，给人以一种清新舒畅的感觉……对《红楼梦》的语言艺术的成就进行科学的探讨和总结，为有志于文学创作的人提供借鉴，同时也为广大读者增强欣赏能力提供具体帮助，无疑是一件极有意义的事，而这也就是《红楼梦的语言艺术》著者用意之所在。”“其议论范围，从《红楼梦》语言艺术的整体美、风格美、哲理美、寓意美到生动性、准确性，从简洁美、绘画美、境界美到艺术独创性，以及对俗语和比喻的运用等等，既可以作为文学语言手册来读，又可以作为《红楼梦》的辅导读物来读。”^①我之所以不厌其烦地摘录吾先生对拙著的书评，绝不只是因为盛赞拙著是本“好书”，也并非我自认为有多么高明（相反我深感自

^① 吾三省：《文史丛话》，上海文汇出版社2000年版，第342～344页。

身的稚嫩和浅薄），而是由此可见我在当时另辟蹊径的意义（当然红学研究可以有多种蹊径）：回归《红楼梦》文本研究和文学是语言艺术的本体研究的必要性和重要性。我热诚期望，我所开辟的蹊径能后继有人，后来者居上，使《红楼梦》的语言艺术研究，由稚嫩和浅薄走向成熟和渊博。我当然也竭诚欢迎选择红学研究的其他蹊径，只要它是有助于人们正确认识《红楼梦》，而不是“反《红楼梦》的”。^①

上个月我接到广西人民出版社总编江淳女士的电话，说他们打算将拙著《红楼梦的语言艺术》重印。我说既然重印，我想修订一下。于是有了这个修订版。究竟作了哪些修订呢？（1）改正了个别字句；（2）把原来没有小标题的，统统加上了小标题，以便于阅读；（3）原书最后三篇不属于直接论述《红楼梦》语言艺术的，统统撤下，新补上后来发表的两篇。

黑龙江教育出版社于2002年9月还出版了我的另一本专著：《红楼梦的艺术创新》。读者若有兴趣，可一并参阅。不当之处，请不吝赐教。

2005年6月10日，于合肥

^① 据说，俞平伯在告别尘世之前作的《宗师的掌心》（外三章）中说：“一切红学都是反《红楼梦》的。即讲的愈多，《红楼梦》愈显其坏，其结果变成‘断烂朝报’，一如前人之评春秋经。笔者躬逢其盛，参与此役，谬种流传，贻误后生，十分悲愧，必须忏悔。”转引自董文成：《〈红学末路〉管窥解斑录》，贵州《红楼》2005年第2期，第31页。